

國立臺南藝術學院 九十二年九月十日 行政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九十二年九月十日下午二時

開會地點：圖書資訊大樓四樓第一會議室

主 持 人：黃校長碧端

紀錄：林靜慧

出席 者：鄭教務長兼所長主任德淵、黃學務長兼主任翠梅、曾總務長旭正、成主秘兼館長主任群豪（陳秘書仙明、林秘書靜慧代）、王主任明洲、紀主任茂嬌、張代館長蓮珠、呂所長理煌、潘所長亮文、葉所長貴玉、張所長照堂、余所長為政、井所長迎瑞、梁主任瑞安、黃主任玉珊、吳主任疊、徐玫瑩老師

列席 者：張元鳳老師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一、主席結論三：警衛室旁空地停車場興建安，請規劃部份機車停車位以供職務宿舍住戶停放機車。（總）

◎執行情形：目前調整無法停汽車之剩餘空間劃為機車停車位約16個停車位。

本次決議：請總務處研議在機車停車位上搭設遮棚之可行性（總）

◎執行情形：以整體景觀考量，並不適合搭遮棚。

二、主席結論六：各單位若有之前舉辦各類研習活動的學員名冊電子檔請提供給藝文中心，供作為發 DM 及徵求南藝之友的對象。（各單位、藝文中心）

◎執行情形：秘書室：尚未收到各單位提供資料，已再發 E-mail 提醒。

本次決議：請向曾舉辦各類研習活動的媒體中心、教育學程中心再個
別提醒。（秘）

◎執行情形：已收到二單位資料，現正製作名條中完成後寄發。

參、各處、館、室業務報告：（略）

肆、討論提案：

有關「國立台南藝術學院學生服務教育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學）

決議：修正後通過施行，請各系配合規劃課程，[詳附件一](#)。

（音樂系、國樂系、應用音樂系）

◎執行情形：遵照辦理。

伍、主席結論：

一、職務宿舍的住戶遷出應打掃乾淨交屋；新住戶遷入前總務處亦請確定

房舍清潔並作必要維修。（總）

◎執行情形：將於新住戶遷入前清掃並會同營繕組勘查屋況以便維修。

另圖資大樓四樓原古物所辦公室，請古物所負責打掃乾淨以

利史學系進駐。（古物所）

◎執行情形：助理在九月十號已經去打掃乾淨。

二、本校老師申請國科會計劃通過率不高，為鼓勵同仁研究請研議提供

獎助（特別是論文在有審查制之學報或專業期刊發表），請檢視現

有辦法修正後提下次行政會議討論。（教）

◎執行情形：配合修正相關辦法，提會討論。

三、課程評鑑調查表請在開學時將表格 E-mail 給老師讓其了解以作為教參考；另老師若對調查表有修改建議可向教務處提出。（教）

◎執行情形：已於註冊前一日以正式公文分送全體專任老師完畢。

四、每週工讀時數上限二十小時對經濟上有困難同學應可酌予放寬以作協助，請學務處研議修正案。（學）

◎執行情形：擬發通知給各單位說明：若有經濟上困難的同學，由各系所

簽准不受二十小時限制，惟超過二十小時之工作時段，應在假日工作，避免影響上課時間。

五、鑒於新加坡再傳出現 SARS 病例，請宣導同仁注意相關防疫措施（學）

◎執行情形：已於九月十日 e-mail 相關防疫措施給全校教職員工生知悉。

六、各單位安排須系所主管參加的會議時，請儘量排在未有通識講座的週

四下午時段。（各單位）

◎執行情形：（一）各單位：遵照辦理。

（二）教務處：配合辦理，惟相關招生會議因涉及榜單、簡

章相關招生作業時效性、或需配合大考中心等外單位

陳報時間，恐仍需於其他時段安排緊急會議。

七、南湖整修期間河道水面髒污請定期清理，打撈網可用片狀以節省時

效；另據了解鬥魚會吃孑孓，故亦可考慮放一些鬥魚苗入河中（總）

◎執行情形：河道水面垃圾每週定期清理兩次，打撈網可用片狀謹照辦，

並將儘速放流魚苗入水中。

八、古物新館網路線尚不通，為與行政單位保持作業聯繫，請助理就近借

音像大樓內電腦收各單位 Mail 以作業。

另之前電話線路接通前，若助理用自己手機聯繫公務，可列舉清單相

關項目向學校申請支付電話費。（古物所）

◎執行情形：（一）目前助理每日會固定至期刊室或閱覽室收信，與各處

室保持聯絡，如果延誤不周全的地方，請各處室多包涵。

（二）古物所的電話都已經裝設完成，所辦分機不變 2522。

九、本學期新聘多位專任助理，為利其盡快熟悉校內行政作業以利業務推

動，請總務處舉辦訓練，訓練項目應含各處室相關工作。（總）

◎執行情形：事務組研擬採購講習會教材中，十月份將舉辦採購業務練。

至於其他業務訓練，請主管處室主政。

十、音像大樓展示中心現暫時提供作為數位資源中心辦公室及應用音樂系

上課地點，未來須回歸原始用途。（動畫所、應音系、總）

◎執行情形：總務處將錄案辦理。

十一、各單位若有好的校景照片，請亦給秘書室一份檔案。（各單位、秘

書室)

◎執行情形：收到張照堂老師提供之幻燈片及圖片共二十餘張。

十二、本校簡介及藝術交流中心與創作理論博士班辦公室隔間工程進度請

回報。(藝術交流中心、博士班、總)

◎執行情形：(一)簡介部份：中英文資料僅造形所未繳交，餘各所資料

中文部份已印製完成，英文部份現送 norman 老師校對

中，預計 10 月初進行印製作業。

(二)隔間部份：

1. 交流中心：已將規劃案送總務處辦理。

2. 總務處：目前由交流中心陳建明先生負責規劃空間，

已有草圖，請依程序請購。

陸、臨時動議：

有關「國立台南藝術學院西側門停車場收費管理辦法」草案，提請論。(總)

決議：修正後通過，[詳附件二](#)。

柒、散會：十七時十分整